



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 (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电子税务局受理

税款所属期间：2023-10-01 至 2023-12-31

纳税人名称(公章)：北京金海蓝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795189452

填表日期：2024-01-13

金额单位：元至角分

本期销售不动产的销售额：		0.00				
项 目	栏次	本期数		本年累计		
		货物及劳务	服务、不动产和无形资产	货物及劳务	服务、不动产和无形资产	
一、	(一) 应征增值税不含税销售额(3%征收率)	1	0.00	201,188.13	0.00	3,520,293.92
计	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2	0.00	201,188.13	0.00	2,575,422.58
税	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3	0.00	0.00	0.00	944,871.34
依	(二) 应征增值税不含税销售额(5%征收率)	4	—	0.00	—	0.00
据	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5	—	0.00	—	0.00
	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6	—	0.00	—	0.00
	(三) 销售使用过的固定资产不含税销售额	7(7 8)	0.00	—	0.00	—
	其中：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8	0.00	—	0.00	—
	(四) 免税销售额	9=10+11+12	0.00	92,326.74	0.00	92,326.74
	其中：小微企业免税销售额	10	0.00	92,326.74	0.00	92,326.74
	未达起征点销售额	11	0.00	0.00	0.00	0.00
	其他免税销售额	12	0.00	0.00	0.00	0.00
	(五) 出口免税销售额	13(13 14)	0.00	0.00	0.00	0.00
	其中：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14	0.00	0.00	0.00	0.00
二、	本期应纳税额	15	0.00	6,035.64	0.00	105,608.82
税	本期应纳税额减征额	16	0.00	4,023.77	0.00	70,449.93
计	本期免税额	17	0.00	2,769.80	0.00	2,769.80
算	其中：小微企业免税额	18	0.00	2,769.80	0.00	2,769.80
	未达起征点免税额	19	0.00	0.00	0.00	0.00
	应纳税额合计	20=15-16	0.00	2,011.87	0.00	35,158.89
	本期预缴税额	21	0.00	0.00	—	—
	本期应补(退)税额	22=20-21	0.00	2,011.87	—	—
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本期应补(退)税额	23		70.41		1,230.55
附	教育费附加本期应补(退)费额	24		0.00		497.20
加	地方教育附加本期应补(退)费额	25		0.00		331.46
税						
费						

声明：此表是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填写的，本人(单位)对填报内容(及附带资料)的真实性、可靠性、完整性负责。

纳税人(签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 赵佳丽

受理人：

经办人身份证号： 110222*****6627

代理机构签章：

受理税务机关(章)：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玉泉营税务所

代理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附列资料（二）

（附加税费情况表）

税（费）款所属期：2023-10-01 至 2023-12-31

纳税人名称(公章)：北京金海蓝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795189452

填表日期：2024-01-13

金额单位：元至角分

税（费）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本期应纳税（费）额	本期减免税（费）额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六税两费”减征政策		本期已缴税（费）额	本期应补（退）税（费）额
	增值税税额			减免性质代码	减免税（费）额	减征比例（%）	减征额		
	1			2	3=1×2	4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11.87	0.070000	140.83		0.00	50.00%	70.42	0.00	70.41
教育费附加	2,011.87	0.030000	60.36	0061042802 按月缴纳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10万元缴纳义务人免征教育费附加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财税〔2016〕12号第一条	60.36	50.00%	0.00	0.00	0.00
地方教育附加	2,011.87	0.020000	40.24	0099042802 除小规模纳税人外月（季）销售额小于10（30）万元免征地方教育附加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财税〔2016〕12号第一条第（一）款	40.24	50.00%	0.00	0.00	0.00
合计	--	--	241.43	--	100.60	--	70.42	0.00	70.41

增值税减免税申报明细表

税款所属期间：2023-10-01 至 2023-12-31

纳税人名称(公章)：北京金海蓝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795189452

填表日期：2024-01-13

金额单位：元(列至角分)

一、减税项目						
减税性质代码及名称	栏次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应抵减税额	本期实际抵减税额	期末余额
		1	2	3=1+2	4 3	5=3-4
合计		0.00	4,023.77	4,023.77	4,023.77	0.00
0001011608 SXA031901121 小规模纳税人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号第二条	1	0.00	4,023.77	4,023.77	4,023.77	0.00
二、免税项目						
免税性质代码及名称	栏次	免征增值税项目销售额	免税销售额扣除项目 本期实际扣除金额	扣除后免税销售额	免税销售额对应的进项税额	免税额
		1	2	3=1-2	4	5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出口免税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跨境服务		0.00	0.00	0.00	0.00	0.00

销售不动产情况表

纳税人名称(签章): 北京金海蓝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795189452

填表日期: 2024-01-13

金额单位: 元(列至角分)

项目	行次	销售额
销售不动产不含税销售额(差额前)	1a	0.00
销售不动产本期扣除额	1b	0.00
销售不动产不含税销售额(差额后)	$1c=(1a*1.05-1b)/1.05$	0.00
其中:税务机关代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2	0.00

注:本表一式二份,一份纳税人留存,一份主管税务机关留存。